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35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3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已于2026年5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收到表决票11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阳光投资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亲自签署资料并(www.minf.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西藏阳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6)》。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决议文件。
3.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决议文件。
4.公司董事会战略、社会与管治委员会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36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西藏阳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交易内容: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银锡”)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锡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锡业”)新设全资子公司西藏鑫达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达矿业”)拟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16,400.00万元收购张磊、张强持有的西藏阳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投资”)“交易标的”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鑫达矿业将持有阳光投资100%股权,阳光投资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标的公司核心资产为其控股子公司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矿业”)70%股权,阳光矿业开发核心资产为西藏山南地区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及Ⅱ矿探拟设采矿权。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交易需办理标的公司相关股权转让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权利司法查封解除手续以及对外担保的解除手续,尚需办理标的公司相关权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能否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6.标的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相关的风险详见本公告“二、交易标的情况”中“(七)交易标的矿业权情况”之7,“与矿权有关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增强公司黄金板块业务布局与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山南锡业通过收购阳光投资100%股权,拟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16,400.00万元收购张磊、张强持有的阳光投资100%股权,其中1以123.388万元收购张磊持有的阳光投资83.6667%股权,以26,786.612万元收购张强持有的阳光投资16.3333%股权。

阳光投资核心资产为其持有的阳光矿业70%股权,阳光矿业核心资产为位于西藏山南地区隆子县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及Ⅱ矿探拟设采矿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鑫达矿业将持有阳光投资100%股权,阳光投资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鑫达矿业于2026年5月6日与张磊、张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2026年5月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阳光投资100%股权的议案》,同意鑫达矿业二级子公司鑫达矿业,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16,400.00万元收购张磊、张强持有的阳光投资100%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阳光投资无其他股东,无需履行优先购买权相关程序。阳光投资持有的阳光矿业70%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阳光矿业持有其他股东,不存在现实或预期的利益关系,评估机构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评估报告客观、公正,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报告公允。

(四)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阳光矿业资产资源通过控股子公司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拥有1宗探矿权,具体情况如下:
1.探矿权基本信息

探矿权基本信息	具体内容
探矿权人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勘查项目名称	西藏山南地区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
证号	TS400000008640007955
地理位置	西藏山南地区
勘查面积	29.16平方公里
有效期	2024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4日
勘查阶段	西藏山南地区探矿权
勘查程度	地质找矿

2.探矿权权属及转移安排
鑫达矿业拟收购阳光投资29.36%股权,大致划分为3条矿化带,分别为Ⅱ、Ⅲ、Ⅳ矿段,其中Ⅱ号矿化带面积最大,为4.17平方公里,主要矿体集中在该段;Ⅲ号矿段面积2.16平方公里,剩余探矿权面积为27.2平方公里。目前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对鑫达矿业进行了详查,对剩余矿段进行了查勘、物探及化探等工作。

3.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详查报告”及详查意见书,截止2026年9月30日,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估算的金矿矿体控制范围最大,为4.17平方公里,金属量Au12053.99kg,平均品位Au:68g/g,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1596.9kg,金属量Au570.44kg,平均品位Au:9.38g;新增资源量、矿石量1875.97kg,金属量Au273.56kg,平均品位Au:52.28g。该矿山为在建矿山,至评估基准日未启动资源量。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即为上述资源量。

4.探矿权权属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探矿权涉及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查封期限1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办理解封手续。本次交易协议已对探矿权权属争议进行了详细约定,除上述事项外,该探矿权不存在其他权利冻结、冻结的权利限制或任何诉讼纠纷等权利争议等情况。

5.探矿权权属的明确情况
探7955号矿权探矿权已由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转让至鑫达矿业,鑫达矿业已支付转让价款659.65万元,相关款项均已到账,上述资料齐全可办理过户,具体探矿权“探出权证”由鑫达矿业负责办理,2023年10月相关权证已到账。

根据《矿产资源开采收益分配办法》相关规定,探矿权尚未开发采权的,在探矿权探矿权注销时由出让探矿权收取出让收益。本次探矿权转让未考虑探矿权未开发采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情况,未来有处置探矿权具体探矿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政策及相应标准。

6.合规资质情况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查拉普金矿探矿权许可证,Ⅱ号探矿权探矿权的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已通过评审,后续探矿权办理相关手续正在推进中。

7.与矿权有关的风险
(1)探矿权探矿权的审批风险
探矿权核心资产对应的查拉普金矿Ⅱ号矿段目前处于探矿权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后续采矿权证办理及探矿权审批程序复杂,顺利取得采矿权证存在不确定性。

(2)矿权司法查封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矿业持有阳光投资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无法按期完成查封解除,将直接影响本次交易的交割进度,甚至可能导致交易无法完成。

(3)矿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黄金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4)矿权未来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资产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资源储量预估与实际值可能存在差异,基础地质与实际可采量可能存在差异,矿山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开采成本超支等因素均可能导致开发效益不及预期。

(5)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的风险
矿产资源开发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安全生产的固有风险,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持续提高,可能会使标的公司矿山建设、后续生产经营产生额外的财务成本,对项目达产

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八)其他情况说明
甲方不存在为阳光投资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他机构的情况,阳光投资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情况,与公司无经营性往来。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市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确保标的资产定价公允。标的公司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数据报告的结果为参考,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定价公允性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阳光投资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6)0083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单体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132.86	14,418.16
负债总额	19,388.88	19,289.98
净资产	-4,256.03	-4,871.71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9.19

2.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845.60	13,645.71
负债总额	20,007.51	19,607.24
净资产	-6,161.91	-6,2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677.25	-9,689.31
少数股东权益	3,515.24	3,467.78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77
归属于母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	0.57	30.18

(六)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1.标的公司权属情况
阳光矿业资产资源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锡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锡业”)持有,拥有1宗探矿权,具体情况如下:
1.探矿权基本信息

探矿权基本信息	具体内容
探矿权人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勘查项目名称	西藏山南地区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
证号	TS400000008640007955
地理位置	西藏山南地区
勘查面积	29.16平方公里
有效期	2024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4日
勘查阶段	西藏山南地区探矿权
勘查程度	地质找矿

2.探矿权权属及转移安排
鑫达矿业拟收购阳光投资29.36%股权,大致划分为3条矿化带,分别为Ⅱ、Ⅲ、Ⅳ矿段,其中Ⅱ号矿化带面积最大,为4.17平方公里,主要矿体集中在该段;Ⅲ号矿段面积2.16平方公里,剩余探矿权面积为27.2平方公里。目前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对鑫达矿业进行了详查,对剩余矿段进行了查勘、物探及化探等工作。

3.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详查报告”及详查意见书,截止2026年9月30日,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估算的金矿矿体控制范围最大,为4.17平方公里,金属量Au12053.99kg,平均品位Au:68g/g,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1596.9kg,金属量Au570.44kg,平均品位Au:9.38g;新增资源量、矿石量1875.97kg,金属量Au273.56kg,平均品位Au:52.28g。该矿山为在建矿山,至评估基准日未启动资源量。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即为上述资源量。

4.探矿权权属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探矿权涉及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查封期限1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办理解封手续。本次交易协议已对探矿权权属争议进行了详细约定,除上述事项外,该探矿权不存在其他权利冻结、冻结的权利限制或任何诉讼纠纷等权利争议等情况。

5.探矿权权属的明确情况
探7955号矿权探矿权已由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转让至鑫达矿业,鑫达矿业已支付转让价款659.65万元,相关款项均已到账,上述资料齐全可办理过户,具体探矿权“探出权证”由鑫达矿业负责办理,2023年10月相关权证已到账。

根据《矿产资源开采收益分配办法》相关规定,探矿权尚未开发采权的,在探矿权探矿权注销时由出让探矿权收取出让收益。本次探矿权转让未考虑探矿权未开发采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情况,未来有处置探矿权具体探矿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政策及相应标准。

6.合规资质情况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查拉普金矿探矿权许可证,Ⅱ号探矿权探矿权的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已通过评审,后续探矿权办理相关手续正在推进中。

7.与矿权有关的风险
(1)探矿权探矿权的审批风险
探矿权核心资产对应的查拉普金矿Ⅱ号矿段目前处于探矿权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后续采矿权证办理及探矿权审批程序复杂,顺利取得采矿权证存在不确定性。

(2)矿权司法查封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矿业持有阳光投资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无法按期完成查封解除,将直接影响本次交易的交割进度,甚至可能导致交易无法完成。

(3)矿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黄金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4)矿权未来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资产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资源储量预估与实际值可能存在差异,基础地质与实际可采量可能存在差异,矿山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开采成本超支等因素均可能导致开发效益不及预期。

(5)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的风险
矿产资源开发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安全生产的固有风险,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持续提高,可能会使标的公司矿山建设、后续生产经营产生额外的财务成本,对项目达产

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八)其他情况说明
甲方不存在为阳光投资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他机构的情况,阳光投资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情况,与公司无经营性往来。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市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确保标的资产定价公允。标的公司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数据报告的结果为参考,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定价公允性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阳光投资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6)0083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单体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132.86	14,418.16
负债总额	19,388.88	19,289.98
净资产	-4,256.03	-4,871.71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9.19

2.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845.60	13,645.71
负债总额	20,007.51	19,607.24
净资产	-6,161.91	-6,2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677.25	-9,689.31
少数股东权益	3,515.24	3,467.78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77
归属于母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	0.57	30.18

(六)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1.标的公司权属情况
阳光矿业资产资源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锡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锡业”)持有,拥有1宗探矿权,具体情况如下:
1.探矿权基本信息

探矿权基本信息	具体内容
探矿权人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勘查项目名称	西藏山南地区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
证号	TS400000008640007955
地理位置	西藏山南地区
勘查面积	29.16平方公里
有效期	2024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4日
勘查阶段	西藏山南地区探矿权
勘查程度	地质找矿

2.探矿权权属及转移安排
鑫达矿业拟收购阳光投资29.36%股权,大致划分为3条矿化带,分别为Ⅱ、Ⅲ、Ⅳ矿段,其中Ⅱ号矿化带面积最大,为4.17平方公里,主要矿体集中在该段;Ⅲ号矿段面积2.16平方公里,剩余探矿权面积为27.2平方公里。目前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对鑫达矿业进行了详查,对剩余矿段进行了查勘、物探及化探等工作。

3.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详查报告”及详查意见书,截止2026年9月30日,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估算的金矿矿体控制范围最大,为4.17平方公里,金属量Au12053.99kg,平均品位Au:68g/g,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1596.9kg,金属量Au570.44kg,平均品位Au:9.38g;新增资源量、矿石量1875.97kg,金属量Au273.56kg,平均品位Au:52.28g。该矿山为在建矿山,至评估基准日未启动资源量。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即为上述资源量。

4.探矿权权属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探矿权涉及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查封期限1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办理解封手续。本次交易协议已对探矿权权属争议进行了详细约定,除上述事项外,该探矿权不存在其他权利冻结、冻结的权利限制或任何诉讼纠纷等权利争议等情况。

5.探矿权权属的明确情况
探7955号矿权探矿权已由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转让至鑫达矿业,鑫达矿业已支付转让价款659.65万元,相关款项均已到账,上述资料齐全可办理过户,具体探矿权“探出权证”由鑫达矿业负责办理,2023年10月相关权证已到账。

根据《矿产资源开采收益分配办法》相关规定,探矿权尚未开发采权的,在探矿权探矿权注销时由出让探矿权收取出让收益。本次探矿权转让未考虑探矿权未开发采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情况,未来有处置探矿权具体探矿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政策及相应标准。

6.合规资质情况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查拉普金矿探矿权许可证,Ⅱ号探矿权探矿权的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已通过评审,后续探矿权办理相关手续正在推进中。

7.与矿权有关的风险
(1)探矿权探矿权的审批风险
探矿权核心资产对应的查拉普金矿Ⅱ号矿段目前处于探矿权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后续采矿权证办理及探矿权审批程序复杂,顺利取得采矿权证存在不确定性。

(2)矿权司法查封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矿业持有阳光投资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无法按期完成查封解除,将直接影响本次交易的交割进度,甚至可能导致交易无法完成。

(3)矿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黄金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4)矿权未来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资产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资源储量预估与实际值可能存在差异,基础地质与实际可采量可能存在差异,矿山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开采成本超支等因素均可能导致开发效益不及预期。

(5)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的风险
矿产资源开发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安全生产的固有风险,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持续提高,可能会使标的公司矿山建设、后续生产经营产生额外的财务成本,对项目达产

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八)其他情况说明
甲方不存在为阳光投资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他机构的情况,阳光投资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情况,与公司无经营性往来。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市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确保标的资产定价公允。标的公司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数据报告的结果为参考,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定价公允性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阳光投资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6)0083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单体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132.86	14,418.16
负债总额	19,388.88	19,289.98
净资产	-4,256.03	-4,871.71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9.19

2.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2月28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845.60	13,645.71
负债总额	20,007.51	19,607.24
净资产	-6,161.91	-6,2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677.25	-9,689.31
少数股东权益	3,515.24	3,467.78
营业收入	2026年1-2月	2025年度
营业利润	0.00	0.00
净利润	-4.31	-2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77
归属于母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	0.57	30.18

(六)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1.标的公司权属情况
阳光矿业资产资源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锡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锡业”)持有,拥有1宗探矿权,具体情况如下:
1.探矿权基本信息

探矿权基本信息	具体内容
探矿权人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勘查项目名称	西藏山南地区查拉普金矿勘探探矿权
证号	TS400000008640007955
地理位置	西藏山南地区
勘查面积	29.16平方公里
有效期	2024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4日
勘查阶段	西藏山南地区探矿权
勘查程度	地质找矿

2.探矿权权属及转移安排
鑫达矿业拟收购阳光投资29.36%股权,大致划分为3条矿化带,分别为Ⅱ、Ⅲ、Ⅳ矿段,其中Ⅱ号矿化带面积最大,为4.17平方公里,主要矿体集中在该段;Ⅲ号矿段面积2.16平方公里,剩余探矿权面积为27.2平方公里。目前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对鑫达矿业进行了详查,对剩余矿段进行了查勘、物探及化探等工作。

3.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详查报告”及详查意见书,截止2026年9月30日,鑫达矿业Ⅱ号探矿权估算的金矿矿体控制范围最大,为4.17平方公里,金属量Au12053.99kg,平均品位Au:68g/g,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1596.9kg,金属量Au570.44kg,平均品位Au:9.38g;新增资源量、矿石量1875.97kg,金属量Au273.56kg,平均品位Au:52.28g。该矿山为在建矿山,至评估基准日未启动资源量。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即为上述资源量。

4.探矿权权属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探矿权涉及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查封期限1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办理解封手续。本次交易协议已对探矿权权属争议进行了详细约定,除上述事项外,该探矿权不存在其他权利冻结、冻结的权利限制或任何诉讼纠纷等权利争议等情况。

5.探矿权权属的明确情况
探7955号矿权探矿权已由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转让至鑫达矿业,鑫达矿业已支付转让价款659.65万元,相关款项均已到账,上述资料齐全可办理过户,具体探矿权“探出权证”由鑫达矿业负责办理,2023年10月相关权证已到账。

根据《矿产资源开采收益分配办法》相关规定,探矿权尚未开发采权的,在探矿权探矿权注销时由出让探矿权收取出让收益。本次探矿权转让未考虑探矿权未开发采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情况,未来有处置探矿权具体探矿权的探矿权出让收益分配政策及相应标准。

6.合规资质情况
西藏山南地区阳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查拉普金矿探矿权许可证,Ⅱ号探矿权探矿权的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已通过评审,后续探矿权办理相关手续正在推进中。

7.与矿权有关的风险
(1)探矿权探矿权的审批风险
探矿权核心资产对应的查拉普金矿Ⅱ号矿段目前处于探矿权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后续采矿权证办理及探矿权审批程序复杂,顺利取得采矿权证存在不确定性。

(2)矿权司法查封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矿业持有阳光投资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无法按期完成查封解除,将直接影响本次交易的交割进度,甚至可能导致交易无法完成。

(3)矿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黄金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4)矿权未来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资产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资源储量预估与实际值可能存在差异,基础地质与实际可采量可能存在差异,矿山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开采成本超支等因素均可能导致开发效益不及预期。

(5)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的风险
矿产资源开发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安全生产的固有风险,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持续提高,可能会使标的公司矿山建设、后续生产经营产生额外的财务成本,对项目达产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ST荣采 公告编号:2026-035